

序号	当事人名称	主要违法违规行为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决定机关
1	泰和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	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	对泰和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 20 万元；对胡德乐给予警告	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安监管分局